

股票代碼：3605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
電話：(03)46328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9
(五)關係人交易	29
(六)抵質押之資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其他	30~34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38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8~41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2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上述被合併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0,015千元及101,361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0.73%及1.50%，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5,189千元及21,201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67%及0.9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

會計師：

王清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6.30				100.6.30				101.6.30				100.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2,535,725	37	2,409,435	35	210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53,751	1	117,073	2	2180											
1120 應收票據	1,833	-	9,509	-	21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12,979	19	1,616,305	24	214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	51,828	1	9,762	-	2160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426,683	6	446,653	7	2170											
1250 預付費用	35,328	-	13,411	-	221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九))	59,338	1	60,872	1	2271											
流動資產合計	4,477,465	65	4,683,020	69	2216											
1425 預付投資款(附註四(五))	40,338	1	-	-	228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00,000	1	100,000	1												
固定資產：																
成 本：																
土地	202,348	3	198,763	3	2400											
房屋及建築	829,202	12	562,589	8	2410											
機器設備	1,150,060	17	980,183	15												
模具設備	576,758	8	456,319	7												
其他設備	392,235	6	316,470	5	2861											
減：累積折舊	3,150,603	46	2,514,324	38												
未完工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49,333)	(17)	(842,576)	(12)												
 固定資產淨額	131,167	2	226,511	3	3110											
15X9 無形資產	2,132,437	31	1,898,259	29	32XX											
18XX 其他資產(附註四(八))	45,256	1	41,523	1												
	59,490	1	28,989	-												
資產總計	\$ 6,854,986	100	6,751,79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二)(七))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其他應付款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七))																
應付股利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1,875	-	14,429	-												
長期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七))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七))																
 長期負債合計	-	-	734,817	11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九))																
 負債合計	377,288	6	418,557	6												
股東權益(附註四(七)(十))：	3,413,619	50	3,441,166	5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439,897	6	371,618	6												
	-	-	78,017	1												
	1,313,184	19	1,253,861	19												
	1,753,081	25	1,703,496	26												
	53,177	1	(70,115)	(1)												
	(73,113)	(1)	(27,488)	-												
	(19,936)	-	(97,603)	(1)												
	3,441,367	50	3,310,625	50												
股東權益合計	\$ 6,854,986	100	6,751,791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三))	\$ 2,086,945	92	2,168,251	9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81,197	8	141,782	6
	營業收入淨額	2,268,142	100	2,310,0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1,639,413)	(72)	(1,497,665)	(65)
	營業毛利	628,729	28	812,368	35
	營業費用(附註十)：				
6100	推銷費用	(115,726)	(5)	(101,083)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9,716)	(8)	(163,47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0,651)	(6)	(104,189)	(5)
		(436,093)	(19)	(368,747)	(16)
	營業淨利	192,636	9	443,621	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126	1	14,890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	2,489	-	2,928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七))	-	-	10,38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三))	29,535	1	32,672	1
		53,150	2	60,873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七))	(10,817)	-	(9,49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3,659)	-	(10,004)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二)(七))	(5,574)	-	-	-
7880	什項支出	(2,596)	-	(3,564)	-
		(22,646)	-	(23,058)	-
	稅前淨利	223,140	11	481,436	2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84,228)	(4)	(139,552)	(6)
9600	合併淨利	\$ 138,912	7	341,884	1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淨利	\$ 138,912	7	341,884	15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74		1.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3		1.08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 万 丁

經理人：楊 宗 霖

會計主管：王 雪 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期初餘額	\$ 1,236,159	463,829	311,773	-	1,483,845	(78,017)	-	-	3,417,589
員工認股權行使	4,090	654	-	-	-	-	-	-	4,744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27,488)	(27,488)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341,884	-	-	-	341,88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9,845	-	(59,84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78,01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4,006)	-	-	-	(434,00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7,902	-	-	7,902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240,249	464,483	371,618	78,017	1,253,861	(70,115)	(27,488)	3,310,625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期初餘額	\$ 1,240,249	464,483	371,618	78,017	1,594,764	107,423	(73,113)	3,783,441	
員工認股權行使	3,230	260	-	-	-	-	-	-	3,490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38,912	-	-	-	138,91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279	-	(68,279)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8,017)	78,01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0,230)	-	-	-	(430,23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54,246)	-	-	(54,246)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243,479	464,743	439,897	-	1,313,184	53,177	(73,113)	3,441,367	

註1：董監酬勞13,817千元及員工紅利23,029千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0,776千元及員工紅利41,551千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董事長：袁万丁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138,912	341,88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53,828	140,572
攤銷費用	14,954	8,313
呆帳迴轉利益	(1,763)	(5,82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7,768	7,608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淨額	56,084	36,69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54	264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5,574	(10,78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4,749)	45,08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2,710	71,241
應收票據	1,446	2,209
應收帳款	(44,090)	(357,495)
存貨	(75,380)	(157,867)
預付費用	(15,833)	(9,408)
其他流動資產	(18,981)	(18,08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151)	(6,309)
應付票據	(9,709)	6,290
應付帳款	90,896	203,167
應付所得稅	48,526	(9,247)
應付費用	(68,040)	101,802
其他應付款	57,565	25,036
其他流動負債	8,410	3,9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5,331</u>	<u>419,05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付投資款增加	(40,338)	-
購置固定資產	(193,354)	(252,16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7	2,843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022
購置無形資產	(13,511)	(14,747)
其他資產增加	(4,750)	(2,4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1,876)</u>	<u>(265,52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6,662)	(65,644)
員工執行認股權	3,490	4,744
購入庫藏股票	-	(27,48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72)</u>	<u>(88,388)</u>
匯率影響數	(28,922)	4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u>21,361</u>	<u>65,576</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4,364	2,343,8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35,725</u>	<u>2,409,43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209	2,262
支付所得稅	\$ 66,828	103,93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4,246)	7,902
應付現金股利	\$ 430,230	434,006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65,237	235,881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8,117	16,286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193,354</u>	<u>252,16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袁万丁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項目包括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電子零件及連接器)、模具及零件等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173人及7,83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及期末應收、應付款項均予相互沖銷，因此等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亦予消除。

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101.6.30	100.6.30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	100.00 %	- %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00 %	100.00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間新增對ACESCONN HOLDINGS CO., LTD.投資，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用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及功能性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評估帳列餘額，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所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收回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應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

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應視為擔保借款，移轉人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財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模具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3～5年。

(十一)無形資產

取得土地使用權、專門技術及電腦軟體等，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使用年限，依直線法攤銷。

(十二)其他資產—未攤銷費用

未攤銷費用主係電話線路裝置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二至五年平均攤提。

(十三)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商品，若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且持有人有權以固定金額或其他金融資產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者，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複合金融商品負債組成要素之公平價值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計算，再將複合商品之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發行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複合金融商品之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於原始認列後，除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者外，複合金融商品負債組成要素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複合金融商品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金離職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所支領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其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逐年認列攤銷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惟本公司業奉府勞動字第0990080744號函核准，自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五日起至一百年三月四日止，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屬國外者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而無需再負擔其他任何義務。

合併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所編製，對於財務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及成本之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期間列為銷貨收入淨額之減項。

(十八)研究發展支出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除進行中之研究發展專案計劃支出於企業合併時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十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支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十)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處理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準則，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之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廿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廿二)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其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庫存現金	\$ 901	1,167
銀行存款	<u>2,534,824</u>	<u>2,408,268</u>
	<u>\$ 2,535,725</u>	<u>2,409,435</u>

(二)金融商品

其明細如下：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6.30	100.6.30
基 金	\$ 52,259	115,517
債券投資	<u>1,492</u>	<u>1,556</u>
	<u>\$ 53,751</u>	<u>117,07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上述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分別為2,489千元及2,928千元。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01.6.30	100.6.30
遠期外匯合約	\$ 1,262	-
利率交換合約	<u>-</u>	<u>408</u>
	<u>\$ 1,262</u>	<u>408</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或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1.6.30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合約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台幣	101.05.08~101.07.31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台幣	101.05.11~101.07.31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500	美元兌台幣	101.05.31~101.07.31
合 計	<u>USD 3,50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6.30				
	名目本金(千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利率交換合約	USD\$ <u>3,000</u>	99.10.14~100.10.14	1.5%	LIBOR+0.3%	99.10.14~100.10.1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上述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分別為1,262千元及81千元。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6.30	100.6.30
	\$ <u>100,000</u>	<u>100,000</u>

(三)應收帳款淨額

其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 <u>1,324,039</u>	<u>1,626,220</u>
應收帳款		
減：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11,060)</u>	<u>(9,915)</u>

合計

\$ 1,312,979 1,616,305

合併公司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因到期期間短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應收帳款之備抵變動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 <u>(13,265)</u>	<u>(13,340)</u>
期初餘額		
呆帳迴轉利益	1,763	5,820
提列(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費用	183	(2,4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	259	33
期末餘額	\$ <u>(11,060)</u>	<u>(9,915)</u>

合併公司之備抵呆帳及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差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明細如下：

	101.6.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 金額	提供 擔保金額	重要之 移轉條件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u>296,769</u>	<u>448,200</u>	<u>267,092</u>	-	無追索權	<u>296,76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因上述債權移轉而尚未預支金額為29,677千元，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其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原 物 料	\$ 41,404	62,519
減：備抵損失	<u>(7,336)</u>	<u>(9,836)</u>
小 計	<u>34,068</u>	<u>52,683</u>
半 成 品	164,416	172,604
減：備抵損失	<u>(39,650)</u>	<u>(38,996)</u>
小 計	<u>124,766</u>	<u>133,608</u>
在 製 品	7,967	20,571
減：備抵損失	<u>(688)</u>	<u>(1,372)</u>
小 計	<u>7,279</u>	<u>19,199</u>
製 成 品	285,059	220,121
減：備抵損失	<u>(52,396)</u>	<u>(25,367)</u>
小 計	<u>232,663</u>	<u>194,754</u>
商 品	29,122	47,108
減：備抵損失	<u>(1,215)</u>	<u>(699)</u>
小 計	<u>27,907</u>	<u>46,409</u>
合 計	<u>\$ 426,683</u>	<u>446,65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存貨報廢損失	\$ 30,372	27,038
存貨跌價損失	25,712	9,660
固定製造費用少分攤	22,404	12,944
存貨盤損	<u>10</u>	<u>30</u>
	<u>\$ 78,498</u>	<u>49,672</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預付投資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子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向關係人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購入其所持有之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 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本項轉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子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已匯出投資款計 40,338 千元(美金 1,350 千元)，列於「預付投資款」項下。

(六)短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u>356,800</u>	1.02%~1.70%	<u>433,180</u>	0.60%~0.90%

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 1,098,058 千元及 390,275 千元。
2.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為合併公司借款額度提供之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說明。

(七)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票面利率：0%。
2.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至一百零四年八月三日)。
3. 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4. 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1) 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2) 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債權人賣回辦法

本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0.5%年收益率之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及1.50%)以現金贖回。

6.轉換辦法

(1)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2)轉換價格之訂定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96.20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調整轉換後價格為67.00元。

7.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1.6.30</u>	<u>100.6.30</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800,000	\$ 8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u>(49,728)</u>	<u>(65,183)</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750,272	734,817
減：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u>(750,272)</u>	<u>-</u>
	<u>\$ -</u>	<u>734,817</u>
負債組成要素—轉換權及賣回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u>\$ 52,656</u>	<u>-</u>
負債組成要素—轉換權及賣回權(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u>\$ -</u>	<u>54,280</u>
權益組成要素(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	<u>\$ 23,476</u>	<u>23,476</u>
 <hr/>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負債組成要素—轉換權及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評價(損失)利益金額	<u>\$ (4,312)</u>	<u>10,464</u>
利息費用	<u>\$ 7,768</u>	<u>7,608</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職工退休金

1.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2,295	10,947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735	129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19,518	16,207
期末預付退休金餘額	1,186	801

2.設立於薩摩亞之子公司及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並未撥付退休金。

(九)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2.合併公司屬國內者，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子公司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係設立於新加坡，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子公司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WELL PLAN GROUP LIMITED及ACESCONN HOLDINGS CO., LTD.係設立於薩摩亞，無須課徵所得稅。子公司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之外商投資企業，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及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符合當地相關法令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五。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28,977	94,46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4,749)	45,086
	<u>\$ 84,228</u>	<u>139,552</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 (367)	(548)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224)	5,680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446)	(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3,712)	39,957
	<u>\$ (44,749)</u>	<u>45,086</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45,285	131,09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26,252	2,6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1,007	6,674
其 他	<u>1,684</u>	<u>(902)</u>
	<u>\$ 84,228</u>	<u>139,552</u>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101.6.30</u>		<u>100.6.30</u>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993	1,359	7,323	1,245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21,415	3,641	42,795	7,275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18,721	<u>3,182</u>	14,312	<u>2,433</u>
	<u>\$ 8,182</u>		<u>10,9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 2,155,272	366,396	2,546,577	432,918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068	<u>10,892</u>	(84,476)	<u>(14,361)</u>
	<u>\$ 377,288</u>		<u>418,557</u>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1.6.30</u>	<u>100.6.30</u>
	<u>\$ 1,313,184</u>	<u>1,253,861</u>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54,159</u>	<u>110,17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0年度(預計)</u>	<u>99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67 %</u>	<u>7.43 %</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409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323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1,5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243,479千元及1,240,249千元，每股面額10元。

2.庫藏股票

(1)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止共計1,425千股及501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止，未轉讓之股數分別計1,425千股及501千股。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分別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分別為12,402千股及12,361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額分別為2,064,320千元及1,705,28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及買回金額均尚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1.6.30	100.6.30
現金增資溢價	\$ 419,496	419,496
員工認股權	3,108	2,84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66	12,666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數	2,166	2,166
合併發行新股產生之股本溢價	3,831	3,831
公司債認股權	23,476	23,476
	\$ 464,743	464,483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4.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公司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1.6.30	100.6.30
\$ -		78,017

6.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以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分配成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皆為6%及3%，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7,501千元及18,462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3,750千元及9,231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董監酬勞	\$ 20,776	13,817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41,551	23,029
	\$ 62,327	36,846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7.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而本公司係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8.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以不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所示之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於本公司股票上市(櫃)掛牌日後發行者，以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為認股價格；若該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認股價格遇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其明細如下：

董事會 決議日	可認購 股 數	核准發行 單 位 數	實際發行 單 位 數	原始認購 單 位 數	價格(元)	之每股認 購價格	101.6.30	
							發行方式	發行方式
九十六年第一次員工 認股選擇權計劃	96.12.14	1,000	1,500	1,500	\$ 22.00	\$ 10.80	一次發行	

上述認股價格遇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認股權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三分之一，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三分之二，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100%。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六月三十日止，已行使轉換之單位數分別為1,131單位及808單位。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1)本公司採用Black 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其每單位公平價值如下，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89千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u>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u>
股利率	9.39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40 %
無風險利率	2.53 %
預期存續期間	7年
每單位公平價值	4.00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範圍	<u>截至 101.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u>			<u>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u>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101.6.30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 10.80	58	2.50	10.80	12	10.80	

(3)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u>認股選擇權</u>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90	\$ 10.80	877	\$ 11.6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23)	10.80	(409)	11.60
本期沒收		(9)	-	(71)	-
期末流通在外		<u>58</u>	10.80	<u>397</u>	11.60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2</u>	10.80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每單位)		<u>-</u>	<u>-</u>	<u>-</u>	<u>-</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 138,912	341,884	138,912	341,810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13	2.76	1.13	2.76
	擬制每股盈餘(元)			1.13	2.76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元)	1.08	2.57	1.08	2.57
	擬制每股盈餘(元)			1.08	2.57

(十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1年上半年度</u>		<u>100年上半年度</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14,257	138,912	422,064	341,88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22,906</u>	<u>122,906</u>	<u>123,762</u>	<u>123,76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74	1.13	3.41	2.76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214,257	138,912	422,064	341,8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轉換公司債	<u>7,768</u>	<u>7,768</u>	<u>7,608</u>	<u>7,60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22,025	<u>146,680</u>	<u>429,672</u>	<u>349,49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22,906	122,906	123,762	123,7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	61	61	352	352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1,115	1,115	583	583
轉換公司債	<u>11,940</u>	<u>11,940</u>	<u>11,142</u>	<u>11,142</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6,022</u>	<u>136,022</u>	<u>135,839</u>	<u>135,83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63	1.08	3.16	2.57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535,725	2,535,725	2,409,435	2,409,43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53,751	53,751	117,073	117,073
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314,812	1,314,812	1,625,814	1,625,8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828	51,828	9,762	9,762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56,800	356,800	433,180	433,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53,918	53,918	408	408
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14,925	614,925	613,463	613,463
其他應付款	106,985	106,985	99,153	99,153
應付股利	430,230	430,230	434,006	434,0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	-	54,280	54,280
融負債—非流動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750,272	752,072	734,817	734,817

2.合併公司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股利。
- (2)金融商品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及負債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應付公司債：如有市價可循時，係以該市價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價可循時，則以預期之現金流量之折現估算其公平價值。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
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535,725	-	2,409,435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53,751	-	117,073	-
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314,812	-	1,625,8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1,828	-	9,762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6,800	-	433,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14,925	-	613,463
其他應付款	-	106,985	-	99,153
應付股利	-	430,230	-	434,00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 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750,272	-	734,817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	53,918	-	408
之金融負債—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	-	-	54,280
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4.財務風險之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所持有之基金及債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0%及36%皆係由5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所有合約義務，故尚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份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不重大；另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分別為3,568千元及4,332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預付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投資款，請詳附註四(五)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廠房、員工宿舍、運輸設備及停車位等而簽訂租賃合約，因是項交易已開立未到期之票據計6,645千元，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租賃期間	每年租金
101.07.01~102.06.30	\$ 14,661
102.07.01~103.06.30	5,181
103.07.01~104.06.30	3,019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合約總價款之金額約為114,772千元，而尚未支付之金額約為42,291千元。

(三)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本票為913,020千元。

(四)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為33,892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72,569	154,121	626,690	408,537	139,553	548,090
勞健保費用	8,760	9,239	17,999	7,202	7,451	14,653
退休金費用	12,370	7,883	20,253	10,285	6,051	16,336
其他用人費用	31,420	6,690	38,110	14,857	3,768	18,625
折舊費用	110,022	43,806	153,828	105,757	34,815	140,572
攤銷費用	4,673	10,281	14,954	906	7,407	8,313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1.6.30		100.6.30	
	外　幣	匯率(元)	外　幣	匯率(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94,836	4.7010	247,298
美金		72,038	29.8800	90,835
				28.72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45,257	4.7010	57,285
美金		24,459	29.8800	26,278
				28.7250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呂怡興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進行中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u>我國會計準則</u>	<u>影響金額</u>	<u>IFRSs</u>
其他流動資產(註1)	39,319	(7,145)	32,17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	97,270	97,2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註3)	312,343	(312,343)	-
無形資產(註4)	38,956	(18,002)	20,954
其他資產(註1,3,4,5)	64,174	336,432	400,606
未影響項目	<u>6,160,649</u>	<u>-</u>	<u>6,160,649</u>
資產總計	<u>\$ 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應付費用(註6)	647,947	7,837	655,784
其他負債(註5)	-	5,696	5,696
未影響項目	<u>2,284,053</u>	<u>-</u>	<u>2,284,053</u>
負債合計	<u>2,932,000</u>	<u>13,533</u>	<u>2,945,533</u>
未提撥保留盈餘(註2,5,6)	1,594,764	(17,321)	1,577,443
未影響項目	<u>2,188,677</u>	<u>-</u>	<u>2,188,677</u>
股東權益合計	<u>3,783,441</u>	<u>(17,321)</u>	<u>3,766,12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 6,715,441</u>	<u>(3,788)</u>	<u>6,711,653</u>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u>我國會計準則</u>	<u>影響金額</u>	<u>IFRSs</u>
其他流動資產(註1)	59,338	(8,182)	51,1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註2)	-	97,957	97,95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註3)	131,167	(131,167)	-
無形資產(註4)	45,256	(17,393)	27,863
其他資產(註1,3,4,5)	59,490	155,556	215,046
未影響項目	<u>6,459,735</u>	<u>-</u>	<u>6,459,735</u>
資產總計	<u>\$ 6,854,986</u>	<u>(3,229)</u>	<u>6,851,757</u>
應付費用(註6)	579,907	7,837	587,744
其他負債(註5)	-	5,568	5,568
未影響項目	<u>2,833,712</u>	<u>-</u>	<u>2,833,712</u>
負債合計	<u>3,413,619</u>	<u>13,405</u>	<u>3,427,024</u>
未提撥保留盈餘(註2,5,6,7)	1,313,184	(16,634)	1,296,550
未影響項目	<u>2,128,183</u>	<u>-</u>	<u>2,128,183</u>
股東權益合計	<u>3,441,367</u>	<u>(16,634)</u>	<u>3,424,733</u>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 6,854,986</u>	<u>(3,229)</u>	<u>6,851,75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各項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7,145千元及8,182千元。
- 2.合併公司依IFRSs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2,730千元及2,043千元。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312,343千元及131,167千元。
- 4.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其他資產之金額分別為18,002千元及17,393千元。
- 5.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之金額計6,754千元。
- 6.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皆為7,837千元。
- 7.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依我國會計原則準則編製與依IFRSs編製並無重大差異。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2.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既得或已交割者，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六)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美元為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1及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及2)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 公司	3,441,367	358,560 (USD12,000)	358,560 (USD12,000)	-	10.42 %	3,441,367

註1：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本公司	SPECTRA SPC POWERFUN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1,084	52,259	-	52,259	-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9,800	2,406,001	100.00	2,393,372	註1及2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	"	300	270,205	100.00	269,859	註1及2
"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	"	300	115,549	100.00	117,543	註1及2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	"	3,502	61,471	100.00	60,899	註1及2
"	ACESONN HOLDINGS CO., LTD.	"	"	4,500	134,460	100.00	134,460	註1及2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000	100,976	100.00	100,976	註1及2
"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0	-	97,957	-

註1：市價係按持股比率計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評價 (損)益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註2)		-	-	4,500	132,975 (USD4,500)	-	-	-	-	4,500	134,460 (USD4,500)

註1：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係該公司設立，本公司參與原始認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進貨	963,151	83.18 %	月結30~ 90天	-	月結30~90天，對 非關係人為月結90 ~150天	521,042	76.61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5,932	-	-	-	79,958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請詳四(二)附註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務	318,665	318,665	9,800	100.00 %	2,406,001	22,440	28,525	註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79	9,579	300	100.00 %	270,205	11,345	11,456	註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87	9,587	300	100.00 %	115,549	14,543	16,385	註
本公司	ACESCONN HOLGING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務	132,975	-	4,500	100.00 %	134,460	-	-	註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新加坡	連接器買賣	97,634	97,634	3,502	100.00 %	61,471	(17,802)	(19,974)	註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100,976	447	447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USD 3,500	USD 3,500	-	100.00 %	USD 13,937	USD 1,354	USD 1,354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USD 5,000	USD 5,000	-	100.00 %	USD 64,922	USD (700)	USD (700)	註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USD 300	USD 300	-	100.00 %	USD 507	USD 26	USD 26	註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四川省重慶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SGD 3,388	SGD 3,388	-	100.00 %	SGD 850	SGD (794)	SGD (794)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1及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1及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9,880	29,880	29,880	1.00%	2	-	營運週轉	-			-	269,859	269,859	註4
2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34,303	107,568	47,808	1.00%	2	-	營運週轉	-			-	269,859	269,859	註4

註1：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4：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人民幣為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全科二公司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	1,492	-	1,492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3,937	100.00 %	USD 13,528 註1及2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4,922	100.00 %	USD 64,922 註1及2
"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07	100.00 %	USD 507 註1及2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SGD 850	100.00 %	SGD 850 註1及2

註1：市價係按持股比率計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USD 14,140	37.37 %	月結30~60天	-	-	USD (7,284)	38.44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USD 20,125	53.18 %	月結30~90天	-	-	USD (10,752)	56.74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	銷貨	USD 32,870	84.90 %	月結30~90天	-	月結30~90天 對非關係人為 月結90~ 150天	USD 17,438	81.59 %	註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USD 5,158	64.80 %	月結30~60天	-	-	USD 2,884	70.24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為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備註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7,284	4.78	USD -	-	USD 4,213	-	註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10,752	4.78	USD -	-	USD 3,907	-	註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D 17,438	4.77	USD -	-	USD 9,097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元為千元/新加坡幣為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回或 收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東莞宏致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 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	115,301 (USD3,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15,301 (USD3,500)	- -	115,301 (USD3,500)	100.00%	38,974 (USD1,354)	416,438 (USD13,937)	156,654 (USD5,400)
昆山宏致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 工、製造及 買賣業務	326,422 (USD10,0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63,447 (USD5,000)	- -	163,447 (USD5,000)	100.00%	(20,149) (USD700)	1,939,869 (USD64,922)	306,015 (USD10,000)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回出或 收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9,087 (USD3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9,087 (USD300)	-	9,087 (USD300)	100.00%	748 (USD26)	15,149 (USD507)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7,310 (USD2,50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77,310 (USD2,500)	-	77,310 (USD2,500)	100.00%	(18,581) (SGD(794))	19,992 (SGD850)	-

註：係依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65,145 (美金11,300千元)	527,890 (美金17,667千元)	2,064,82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各項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一)及(二)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銷貨	8,917	月結30~90天		0.39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5,160	月結90天		0.08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5,737	依合約規定		0.25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1,977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其他應收款	2,415	月結30天		0.03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銷貨	25,865	月結30~60天		1.1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佣金收入	12,350	月結30天		0.5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1,180	依合約規定		0.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9,845	月結60天		0.1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105,677	月結30天		1.5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410	依合約規定		0.01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銷貨	12,123	月結90天		0.53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應收帳款	8,807	月結90天		0.13 %
0	本公司	ACECONN	1	銷貨	6,088	月結30~60天		0.27 %
0	本公司	ACECONN	1	佣金收入	568	月結30天		0.03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4,825	月結60天		0.07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3,972	月結30天		0.06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應收款	261	月結30天		- %
0	本公司	ACECONN	1	其他應收款	227,088	-		3.31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25,617	依合約規定		1.13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945	依合約規定	0.04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769	依合約規定	0.39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086	月結30天	0.0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59,520	依合約規定	2.62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4,185	依合約規定	0.18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075	依合約規定	0.57 %
0	本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627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26	依合約規定	0.01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商標權收入	77	依合約規定	- %
0	本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7	依合約規定	-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662	月結30天	0.07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銷貨	963,151	月結30~60天	42.46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21,042	月結60天	7.60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銷貨	60,493	月結90天	2.67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637	月結90天	0.48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銷貨	1,582	月結30~60天	0.07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472	月結60天	0.02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7,218	月結30天	0.11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70,204	月結30~60天	3.10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133	月結60天	0.38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1,291	月結30天	0.50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922	月結30天	0.13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52,826	月結30~60天	6.74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6,175	月結60天	1.26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047	月結3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416,879	月結30~60天	18.38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217,099	月結60天	3.17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47	月結30~6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13	月結6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7,852	月結30~60天	0.7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287	月結60天	0.0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6,626	月結30天	0.2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776	月結30天	0.0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	月結30天	-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593,900	月結30~90天	26.18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321,296	月結90天	4.69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1,526	月結30~60天	0.07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1,459	月結60天	0.0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9,180	月結30~60天	0.85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974	月結60天	0.1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4,353	月結30天	1.9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7,281	月結30天	0.54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5	ACECON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670	月結30天	0.02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85,649	月結30天	3.78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11,082	月結30天	0.16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456	月結30天	0.06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89	月結30天	0.01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6,055	月結30天	0.27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663	月結30天	0.07 %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銷貨	6,491	月結30天	0.28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2,080	月結30天	0.03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5,765	依合約規定	0.25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其他應收款	1,640	月結30天	- %
0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1	應收帳款	2,022	依合約規定	0.03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佣金收入	5,537	月結30天	0.24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經營管理服務 收入	1,080	依合約規定	0.05 %
0	本公司	WELL PLAN	1	應收帳款	67,592	月結30天	1.00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銷貨	15,093	月結90天	0.65 %
0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1	應收帳款	8,407	月結90天	0.12 %
0	本公司	ACECONN	1	銷貨	6,534	月結30天	0.28 %
0	本公司	ACECONN	1	應收帳款	7,033	月結30天	0.10 %
0	本公司	ACECONN	1	佣金收入	316	月結30天	0.01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25,467	依合約規定	1.10 %
0	本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110	依合約規定	0.37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技術服務收入	65,703	依合約規定	2.84 %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111	依合約規定	0.58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0,968	月結30天	0.16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銷貨	969,774	月結30天	41.98 %
1	ACES(HONG KONG)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43,054	月結30天	5.08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436	依合約規定	0.01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銷貨	49,206	月結90天	2.13 %
1	ACES(HONG KONG)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582	月結90天	0.42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銷貨	716	月結30天	0.03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73	月結30天	0.01 %
2	WELL PLA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6,784	月結30天	0.10 %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71,113	月結30天	3.08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2	WELL PLA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269	月結30天	0.37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6,198	月結30天	0.27 %
2	WELL PLA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124	月結30天	0.09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37,571	月結30天	5.96 %
2	WELL PLA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0,480	月結30天	0.90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256	月結3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382,509	月結30天	16.56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126,899	月結30天	1.89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其他應收款	2,291	月結3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373	月結30天	0.02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174	月結30天	-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CONN	3	其他應收款	356	月結30天	0.01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2,741	月結30天	0.98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65	月結30天	0.03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752	月結30天	0.25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580	月結30天	0.02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銷貨	717,223	月結30天	31.05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256,299	月結30天	3.80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銷貨	344	月結30天	0.01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WELL PLAN	3	應收帳款	198	月結30天	-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9,957	月結30天	0.86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559	月結30天	0.08 %
5	ACECON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63	月結30天	0.01 %
5	ACECON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77	月結30天	0.05 %
5	ACECONN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102	月結30天	0.02 %
5	ACECON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686	月結30天	0.07 %
5	ACECONN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925	月結30天	0.13 %
5	ACECON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714	月結30天	0.03 %
5	ACECONN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06	月結30天	0.01 %
6	ACES PRECISION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	月結90天	- %
7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3	應收帳款	4,340	月結30天	0.06 %
7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14	月結30天	0.26 %
7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389	月結30天	15.3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連接器部門及其他部門，連接器部門係從事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係從事投資之業務。

(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連接器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計</u>
101年上半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267,987	155	-	2,268,14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2,267,987</u>	<u>155</u>	<u>-</u>	<u>2,268,142</u>
部門損益	<u>\$ 222,603</u>	<u>537</u>	<u>-</u>	<u>223,140</u>
部門總資產	<u>\$ 6,753,934</u>	<u>101,052</u>	<u>-</u>	<u>6,854,986</u>
 100年上半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310,033	-	-	2,310,03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2,310,033</u>	<u>-</u>	<u>-</u>	<u>2,310,033</u>
部門損益	<u>\$ 481,221</u>	<u>215</u>	<u>-</u>	<u>481,436</u>
部門總資產	<u>\$ 6,651,331</u>	<u>100,460</u>	<u>-</u>	<u>6,751,791</u>